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6月28日至2025年09月27日止。

第 83325405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2月06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贵州省仁怀市秦时酒业有限公司

地址 贵州省遵义市仁怀市鲁班街道山水社区瓦房组

代理机构 河南知博仕知识产权服务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预约安排服务（办公事务）；自动售货机出租；销售展示架出租；药用、兽医用、卫生用制剂和医疗用品的零售服务